

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

保荐人（主承销商）：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明阳电路”、“发行人”）首次公开发行3,08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发行”）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7]2376号文核准，本次发行的保荐人（主承销商）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招商证券”或“保荐人（主承销商）”）。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“明阳电路”，股票代码为“300739”。

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（以下简称“网下发行”）和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（以下简称“网上发行”）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发行人与保荐人（主承销商）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、发行人所处行业、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、市场情况、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，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22.30元/股，发行数量为3,080万股，全部为新股发行，无老股转让。

回拨机制启动前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,000万股，占本次发行数量的64.94%；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,080万股，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5.06%；回拨机制启动后，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08万股，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%；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,772万股，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%。

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18年1月25日（T+2日）结束。

一、新股认购情况统计

保荐人（主承销商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提供的数据，对本次网上、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，结果如下：

(一) 网上新股认购情况

- 1、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（股）：27,666,654
- 2、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（元）：616,966,384.20
- 3、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（股）：53,346
- 4、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（元）：1,189,615.80

(二) 网下新股认购情况

- 1、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（股）：3,075,566
- 2、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（元）：68,585,121.80
- 3、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（股）：4,434
- 4、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（元）：98,878.20

放弃认购的网下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：

| 序号 | 配售对象编码 | 投资者名称 | 配售对象名称 | 获配数量（股） | 获配金额（元） |
|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|
| 1 | I001710031 |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| 宝盈睿丰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| 1,262 | 28,142.60 |
| 2 | I004480001 | 安徽国富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| 安徽国富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| 244 | 5,441.20 |
| 3 | I048800001 | 深圳市大雄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| 深圳市大雄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| 244 | 5,441.20 |
| 4 | I052830001 | 金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| 金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| 244 | 5,441.20 |
| 5 | P175670001 | 邬凌云 | 邬凌云 | 244 | 5,441.20 |
| 6 | P231420001 | 彭伟燕 | 彭伟燕 | 244 | 5,441.20 |
| 7 | P269250001 | 杨少民 | 杨少民 | 244 | 5,441.20 |
| 8 | P331610001 | 赵章财 | 赵章财 | 244 | 5,441.20 |
| 9 | P355940001 | 孙怡中 | 孙怡中 | 244 | 5,441.20 |
| 10 | P394570001 | 麦淑青 | 麦淑青 | 244 | 5,441.20 |
| 11 | P461300001 | 王永祥 | 王永祥 | 244 | 5,441.20 |
| 12 | P488400001 | 杨永强 | 杨永强 | 244 | 5,441.20 |
| 13 | P496300001 | 白亮 | 白亮 | 244 | 5,441.20 |
| 14 | P508910001 | 寿正荣 | 寿正荣 | 244 | 5,441.20 |

二、保荐人（主承销商）包销情况

网上、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人（主承销商）包销，保荐人（主承销商）包销股份的数量为57,780股，包销金额为1,288,494.00元，保荐人（主承销商）包销比例为0.19%。

2018年1月29日（T+4日），保荐人（主承销商）将依据保荐承销协议将余股包销资金与网下、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转给发行人。发行人将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，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人（主承销商）指定证券账户。

三、保荐人（主承销商）联系方式

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，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（主承销商）招商证券联系。具体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电话：0755-25310420、0755-82539215

联系人：股票资本市场部

发行人：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保荐人（主承销商）：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1月29日